

玉环迪思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吨水暖洁具、1600 万只冲压件、300 万套阀门
生产线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11 月 10 日，玉环迪思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根据《玉环迪思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吨水暖洁具、1600 万只冲压件、300 万套阀门生产线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该项目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玉环市清港镇上湫村。

建设内容及规模：台州迪斯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原名为玉环迪思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变更登记见验收报告附件 12）前身为玉环县滨港压铸厂，搬迁至玉环市清港镇上湫村，租用玉环县清港文斌塑料厂的部分厂房进行生产，租用建筑面积共 3479.43m²。项目实际分阶段实施，目前主要建设了熔化压铸一体机、数控机床等水暖洁具生产线设备，冲床、抛丸机、抛光机等设备暂未建设。故先行项目具备年产 1500 吨水暖洁具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19 年 9 月委托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玉环迪思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吨水暖洁具、1600 万只冲压件、300 万套阀门生产线技改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获得相应的批复：台环建（玉）[2019]166 号，并于 2024 年 1 月 21 日申领了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331021L35787686M001Y。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4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5.0%。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玉环迪思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吨水暖洁具、1600 万只冲压件、300 万套阀门生产线技改项目（先行）主体工程及其配套的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及现场踏勘情况，对照环评报告、审批文件、项目实际建设情况，本项目建设性质、地点、污染防治措施及生产工艺均与环评一致，其中，建设规模、生产设备等较环评略有调整不存在重大变动。

1、项目分阶段实施，冲床、抛丸机、抛光机等设备暂未建设，本次先行验收项目建设产能较环评减少。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以上变动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进管标准再纳入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二）废气

先行项目产生的废气为熔化废气、压铸废气。（1）熔化废气（DA001）：在熔化炉、炉渣罐上方设集气罩，炉渣罐待冷却基本无烟气后再移至固废堆场。收集的废气先进入冷却沉降室再通过布袋除尘器进行除尘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一根20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2）压铸废气（DA002）：在压铸机模具开合点上方设置集气罩，压铸脱模废气收集后经油雾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20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3）噪声

企业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对部分高噪声设备底部设置橡胶减震垫，并且合理布置设备；设备底部设置减震垫减震；定期对设备进行润滑，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现象；生产车间作业时关闭门窗。

（4）固体废物

本次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炉渣、熔化烟尘、废边角料、废脱模剂桶、废油及生活垃圾（其中，抛丸、抛光集尘灰、废钢珠等暂未产生）。企业已配套设置1间危废堆场暂存危险废物，危废堆场地面及墙裙采用环氧树脂刷砌，地面设置托盘，同时堆场门口张贴危废标识和危废周知卡，堆场内设有危废台账，危废委托浙江青鑫数据有限公司处置，并实行转移联单制度；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且主要设备均正常运行，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工况稳定。

（2）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水处理效率评价

环评及批复未明确废水设施主要污染物处理效率的要求。

2、废气处理效率评价

项目 DA001 熔化废气处理设施 (TA001 自带布袋除尘器) 对颗粒物的处理效率为 88.9%、86.5%； DA002 压铸废气处理设施 (TA002 静电除油装置) 对颗粒物的处理效率为 58.2%、57.7%、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为 60.3%、64.6%。

(3) 废水及雨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1、生活污水

监测期间,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两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总氮的平均排放浓度和 pH 值均符合玉环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水标准, 石油类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的新扩改三级标准。

2、雨水排放情况

监测期间, 企业雨水排放口的 pH 值为 7.2, 化学需氧量的平均排放浓度为 14mg/L, 氨氮的平均排放浓度为 0.928mg/L, 悬浮物的平均排放浓度为 12mg/L, 石油类的平均排放浓度为 <0.01mg/L。项目已进行较好的雨污分流。

3、各污染物年排放情况

由上表可知: 经污水厂处理后, 该项目年度水污染物外排环境总量化学需氧量、氨氮, 均符合先行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4)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1、有组织废气监测情况

监测期间, 项目 DA001 熔化废气处理设施 (TA001 冷却沉降室+布袋除尘器) 出口的颗粒物的平均排放浓度及烟气黑度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二类区新建、扩建、改建的热处理炉标准及根据《关于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6号, 2019.7.9) 和《关于印发浙江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的通知》(浙环函〔2019〕315号, 2019.10.30), 重点区域原则上按照颗粒物不高于 30mg/m³ 实施; 项目 DA002 压铸废气处理设施 (TA002 静电除油装置) 出口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平均排放浓度均符合《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 表 1 (金属熔炼化—感应电炉) 的排放限值及表 1 (表面涂装-表面涂装设备(线)) 的排放限值。

2、厂区内废气

在该项目车间南门共设置 1 个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控点。从两天的监测结果看, 总悬浮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二类

区新建、扩建、改建的热处理炉标准，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的要求。

3、厂界废气

在该项目厂界上风向设置1个无组织废气排放参照点，下风向设置3个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控点。从两天的监测结果看，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关标准。

4、废气污染物总量控制

本项目实施后全厂年废气粉尘排放量、VOCs排放量均符合先行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粉尘0.350t/a、VOCs0.042t/a）。

（4）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南侧测点两天昼间噪声、夜间噪声及夜间最大噪声测得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5）固体废弃物调查结论

本次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炉渣、熔化烟尘、废边角料、废脱模剂桶、废油及生活垃圾（其中，抛丸、抛光集尘灰、废钢珠等暂未产生）。

企业已配套设置1间危废堆场暂存危险废物，危废堆场地面及墙裙采用环氧树脂刷砌，地面设置托盘，同时堆场门口张贴危废标识和危废周知卡，堆场内设有危废台账，危废委托浙江青鑫数据有限公司处置，并实行转移联单制度；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各类固废均得到妥善收集和处置，基本符合环保竣工验收的要求。

六、验收结论

玉环迪思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水暖洁具、1600万只冲压件、300万套阀门生产线技改项目环保手续完备，验收资料齐全，较好地执行了环保“三同时”要求，主要环保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审查意见的要求建成，建立了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废气、废水、噪声监测结果达标，固废处置符合相关要求，总量符合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验收资料齐全，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对监测单位的要求：

监测单位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内容；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对建设单位的要求：

- 1、进一步完善废气的收集处理工作，定期更换相关滤料，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 2、建立长效环保管理制度，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完善各项应急措施，确保环境安全。
- 3、进一步规范危废堆场建设，完善危废堆场标识标牌，做好分区分类，完善危废周知卡及台账记录，及时转移危险固废，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防止二次污染。
- 4、按相关规范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材料和结论进行公开、公示。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玉环迪思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水暖洁具、1600万只冲压件、300万套阀门生产线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表”。

验收人员签字：


张洁
陈合勇



陈宏伟
张洁

玉环迪思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吨水暖洁具、1600 万只冲压件、300 万套阀门生产线技改搬迁项目

(先行)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人员登记表

序号	单位	电话	职称/职务	身份号码	签名	备注
1	台州迪斯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3968666150	厂长	3310211982051102974	陈合勇	验收组长
2	台州迪斯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3336751599	主管	331021198305282789	张和	组员
3	台州迪斯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3586163312	副主管	332627197903052964	陈宏伟	组员
4	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8857672320	工程师	33621198203182568	张磊	环评单位
5	浙江绿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511501516	工程师	3318219770115855X	汤建萍	监测单位
6						
7						
8						
9						
10						
11						

2025 年 11 月 10 日